

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評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41101 版面 二版

升縣市旗 奏縣市歌

讓選手切身體會拚全力換來的榮譽

本報記者
楊武勳

在奧運會、亞運會贏得獎牌的選手，在接受頒獎時，大會場上會升起這三位選手所屬國家的國旗，同時播出台牌選手的國歌。

在其他單項運動的國際大賽情形一樣，這對於選手有很大的精神鼓舞作用。

曾經在奧運會贏得獎牌的我國選手有楊傳廣、紀政、蔡溫義及中華成棒代表隊，當他們接受頒獎時，幾乎都感動得快掉下眼淚，因為那種非常難得且感人的場面，將令他們終生難忘。

我們有不少選手在亞運會贏得金牌，當他們站在頒獎台上，面對著我們的國旗飄揚在空中，同時我們的國歌旋律洋溢在大會場上，

到比賽會場豎立三根矮矮的旗竿，在頒獎時頒發獎牌雖有升起優勝選手所屬的縣市旗，但只奏一般的頒獎音樂，不奏冠軍選手所屬縣市歌，一般人興趣不大，也不太注意。

除了田徑以外的大部份項目甚至連頒獎典禮也省略了，將獎牌交人轉交給優勝選手。

我們的區運會一年比一年花更多的錢，又非常重視開幕典禮，很多主辦的縣市認為開幕典禮隆重，令人耳目一新，那麼他們主辦區運會就成功了。

這種錯誤觀念如一直延續下去，將會在區運會的開幕典禮中愈來愈

這時候，相信我國健兒都可切身體會到拚全力為國爭光，換來的榮譽，是何等無價。

同樣道理，相信有不少人在觀賞區運會時，為自己家鄉的選手加油，更希望他們揚眉吐氣，可以看到自己的縣市旗飄揚起來，還可高唱自己的縣市歌。

但是，為什麼台灣區(省)運會已舉行四十屆，從來沒有見過這種感人的場面呢？

因為，區(省)運會四十年來，一直不太重視頒獎典禮，偶爾看

愈爭奇競豔，而更會忘記運動員才是運動會中的主角。

我們不希望主辦區運會的縣市，群起以重金到處挖角，我們應該在區運會參加資格更嚴格規定與執行，阻止挖角盛風。

更希望區運會規定參加的各縣市制訂縣市歌、縣市旗，在各競賽項目的比賽場地豎立三支旗竿，在開幕典禮時鄭重其事地頒發、升縣市旗，優勝選手或國隊所屬的奏縣市歌。

相信這樣做，更能激發我們的運動員深身自愛，更愛自己的家鄉，為自己的家鄉賣力。

